



检测报 告



项目名称:

废水检测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年03月26日

报告声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复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
- 3、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客户提供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 4、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任何人和组织不得部分复制（全部复制除外）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www.hbcma.com

电子邮箱：Huabao@dongjiang.com.c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沙井实验室：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工业大道蚝二共和工业区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

西丽实验室：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麻磡村麻磡南路31号环保产业园三栋二楼及四栋二楼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93

投诉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47

邮政编码：518055

签发信息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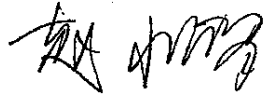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1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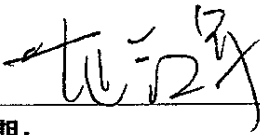
报告编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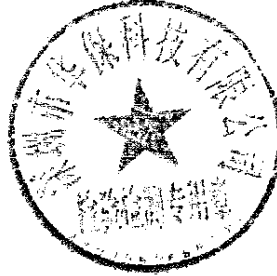
复 核:



签 发:



盖 章:



日 期:

2018.03.27

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检测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11号		
采样时间	2018年03月19日	分析时间	2018年03月19日~24日
采样人员	陆建林、曾润志、万帅		
分析人员	戴丽、彭光君、章明、黄玉桃、周航、范明、李卫		

二、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pH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型pH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AL204型电子天平	4 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2002) 3.3.2 (3)	CR 25型消解器	1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LRH-250A型 生化培养箱	0.5 mg/L
氨氮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2013	QuikChem 8500型 流动注射分析仪	0.02 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UV-1800型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L
阴离子 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 mg/L

三、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值无量纲)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状态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废水排放口	无色, 无气味 无浮油, 液体	WS1831967A 0001	pH值	7.32	6-9
		WS1831967A 0006	悬浮物	7	250
		WS1831967A 0002	化学需氧量	<10	345
		WS1831967A 0004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	150
		WS1831967A 0005	氨氮	<0.02	35
		WS1831967A 0001	总磷	0.02	5.2
		WS1831967A 0003	阴离子 表面活性剂	<0.05	20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南山污水处理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的较严值列出。

四、检测结果说明

在检测当天,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排放口废水, 所委托的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未超过该公司提供的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001819121231

检测报 告

项目名称:

废水检测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年07月03日



报告声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复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3、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客户提供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 4、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任何人和组织不得部分复制（全部复制除外）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www.hbcma.com

电子邮箱：Huabao@dongjiang.com.c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沙井实验室：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工业大道蚝二共和工业区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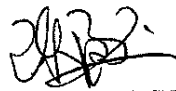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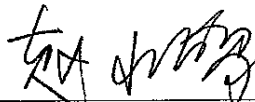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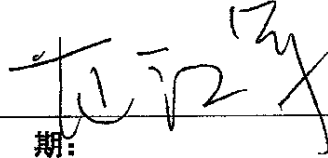

西丽实验室：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麻磡村麻磡南路31号环保产业园三栋二楼及四栋二楼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93

投诉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47

邮政编码：518055

签发信息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11号	
报告编写: 	复 核: 
签 发: 	盖 章: 
日 期: 2018-07-03	
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检测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11号		
采样时间	2018年06月27日	分析时间	2018年06月27日~07月02日
采样人员	刘志洋、冯贵峰		
分析人员	黄玉桃、彭光君、章明、周航、范明、董超业		

二、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pH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型pH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AL204型电子天平	4 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2002) 3.3.2 (3)	CR 25型消解器	1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LRH-250A型 生化培养箱	0.5 mg/L
氨氮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2013	QuikChem 8500型 流动注射分析仪	0.02 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UV-1800型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L
阴离子 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 mg/L

三、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值无量纲)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状态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废水排放口	无色, 无气味 无浮油, 液体	WS1862786A 0001	pH值	7.60	6-9
		WS1862786A 0003	悬浮物	4	250
		WS1862786A 0002	化学需氧量	11.1	345
		WS1862786A 0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2.4	150
		WS1862786A 0006	氨氮	0.02 (L)	35
		WS1862786A 0001	总磷	0.01 (L)	5.2
		WS1862786A 0004	阴离子 表面活性剂	0.05 (L)	20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南山污水处理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的较严值列出。

四、检测结果说明

在检测当天,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排放口废水, 所委托的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未超过该公司提供的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201819121231

检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废水检测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年08月16日

报告声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复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3、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客户提供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 4、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任何人和组织不得部分复制（全部复制除外）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www.hbcma.com 电子邮箱：Huabao@dongjiang.com.c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沙井实验室：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工业大道蚝二共和工业区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

西丽实验室：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麻磡村麻磡南路31号环保产业园三栋二楼及四栋二楼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93

投诉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47

邮政编码：518055

签发信息

委托单位:

爱善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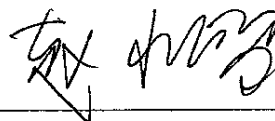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1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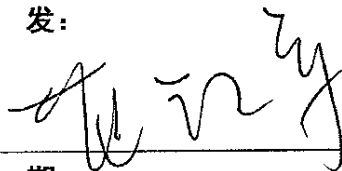
报告编写:



复 核:



签 发:



盖 章:



日 期:

2018.08.16

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检测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11号		
采样时间	2018年08月10日	分析时间	2018年08月10日~15日
采样人员	庞伟、黄劲		
分析人员	周航、彭光君、章明、黄玉桃、范明、董超业		

二、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pH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型pH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AL204型电子天平	4 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2002) 3.3.2 (3)	CR 25型消解器	1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LRH-250A型生化培养箱	0.5 mg/L
氨氮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2013	QuikChem 8500型流动注射分析仪	0.02 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UV-1800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 mg/L

三、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值无量纲)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状态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废水排放口	无色, 无气味 无浮油, 液体	WS1881072A 0001	pH值	6.84	6-9
		WS1881072A 0003	悬浮物	6	250
		WS1881072A 0002	化学需氧量	10 (L)	345
		WS1881072A 0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0.6	150
		WS1881072A 0006	氨氮	0.02 (L)	35
			总磷	0.01	5.2
		WS1881072A 0004	阴离子 表面活性剂	0.05 (L)	20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南山污水处理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的较严值列出。

四、检测结果说明

在检测当天,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排放口废水, 所委托的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未超过该公司提供的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Nº 0286830

HBKJ/CX-35-05B 第 1 页 共 4 页
华保科技检测报告编号: HB183E0406040



201819121231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废水检测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年12月06日



报告声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复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3、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客户提供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 4、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任何人和组织不得部分复制（全部复制除外）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www.hbcma.com

电子邮箱：Huabao@dongjiang.com.c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沙井实验室：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工业大道蚝二共和工业区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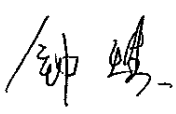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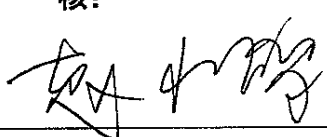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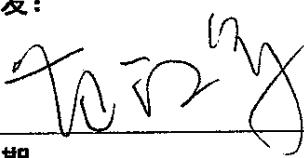

西丽实验室：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麻磡村麻磡南路31号环保产业园三栋二楼及四栋二楼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93

投诉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47

邮政编码：518055

签发信息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11号	
报告编写: 	复 核: 
签 发: 	盖 章: 
日 期: 2018.12.06	
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11
★
18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检测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11号		
采样时间	2018年11月30日	分析时间	2018年11月30日~12月05日
采样人员	杨炯彬、赵鹏		
分析人员	黄玉桃、彭光君、章明、周航、范明、董超业		

二、检测方法 & 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pH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型pH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AL204型电子天平	4 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2002) 3.3.2 (3)	CR 25型消解器	1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LRH-250A型 生化培养箱	0.5 mg/L
氨氮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2013	QuikChem 8500型 流动注射分析仪	0.02 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UV-1800型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 mg/L

三、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值无量纲)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状态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废水排放口	无色, 无气味 无浮油, 液体	WS18B3078A 0001	pH值	8.82	6-9
		WS18B3078A 0003	悬浮物	4	250
		WS18B3078A 0002	化学需氧量	10 (L)	345
		WS18B3078A 0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0.8	150
		WS18B3078A 0002	氨氮	0.02 (L)	35
			总磷	0.07	5.2
		WS18B3078A 0004	阴离子 表面活性剂	0.05 (L)	20

备注: 1、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南山污水处理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的较严值列出。

2、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检出限 (L)”表示。

四、检测结果说明

在检测当天,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排放口废水, 所委托的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未超过该公司提供的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年01月04日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复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3、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客户提供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 4、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任何人和组织不得部分复制（全部复制除外）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www.hbcma.com 电子邮箱：Huabao@dongjiang.com.cn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93

传 真：0755-86676086

投诉电话：0755-86676046

邮政编码：518057

实验室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工业大道蚝二共和工业区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

联系电话：0755-27685131

邮政编码：518104

签发信息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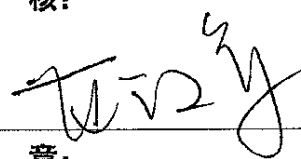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第五工业区西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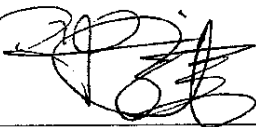
报告编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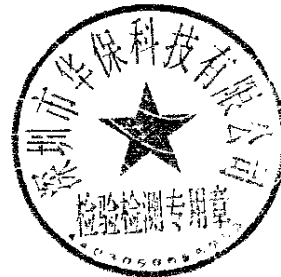
复 核:



签 发:



盖 章:



日 期:

2018.01.05

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被检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第五工业区西侧		
采样时间	2018年01月02日	分析时间	2018年01月02日~03日
采样人员	彭智漩、曾润志		
分析人员	李想、江雨秦、李小卫		

二、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锡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5-2001	PinAAcle900T型 原子吸收光谱仪	$5.00 \times 10^{-6} \text{ mg/m}^3$
苯	气相色谱法 DB 44/814-2010 附录D	GC-2014型 气相色谱仪	0.01 mg/m^3
甲苯			0.01 mg/m^3
二甲苯			0.02 mg/m^3
总VOCs			0.0005 mg/m^3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GC9790J型 气相色谱仪	0.04 mg/m^3

三、检测结果

 单位:排放浓度 mg/m^3 、标况风量 m^3/h 、排放速率 kg/h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排放浓度	标况风量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焊接废气 (PCB) 排放 口处理前 (高 12 米)	YF1810273B 0001	锡	$< 5.00 \times 10^{-6}$	1.60×10^4	$< 8.0 \times 10^{-8}$	—	—
	YF1810273B 0002	总VOCs	0.5915		9.5×10^{-3}	—	—
焊接废气 (PCB) 排放 口处理后 (高 12 米)	YF1810273A 0001	锡	$< 5.00 \times 10^{-6}$	1.52×10^4	$< 7.6 \times 10^{-8}$	8.5	0.080
	YF1810273A 0002	总VOCs	0.2236		3.4×10^{-3}	—	—

续上表

 单位:排放浓度mg/m³、标况风量m³/h、排放速率kg/h (烟气黑度为林格曼黑度级)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排放浓度	标况风量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注塑 (PL2#) 排放口处理前 (高 8 米)	YF1810273D 0002	总 VOCs	5.97	1.23 × 10 ⁴	7.3 × 10 ⁻²	—	—
	YF1810273D 0003	非甲烷 总烃	2.59		3.2 × 10 ⁻²	—	—
注塑 (PL2#) 排放口处理后 (高 8 米)	YF1810273C 0002	总 VOCs	1.88	1.13 × 10 ⁴	2.1 × 10 ⁻²	—	—
	YF1810273C 0003	非甲烷 总烃	2.40		2.7 × 10 ⁻²	120	1.2
注塑 (PL1#) 排放口处理前 (高 7 米)	YF1810273F 0002	总 VOCs	2.74	1.24 × 10 ⁴	3.4 × 10 ⁻²	—	—
	YF1810273F 0003	非甲烷 总烃	2.22		2.8 × 10 ⁻²	—	—
注塑 (PL1#) 排放口处理后 (高 7 米)	YF1810273E 0002	总 VOCs	1.31	1.26 × 10 ⁴	1.7 × 10 ⁻²	—	—
	YF1810273E 0003	非甲烷 总烃	1.15		1.4 × 10 ⁻²	120	0.91
有机废气 处理前 (高 12 米)	YF1810273H 0005	苯	<0.01	1.26 × 10 ⁴	<1.3 × 10 ⁻⁴	—	—
		甲苯	0.06		7.6 × 10 ⁻⁴	—	—
		二甲苯	0.04		5.0 × 10 ⁻⁴	—	—
		总 VOCs	0.3013		3.8 × 10 ⁻³	—	—
有机废气 处理后 (高 12 米)	YF1810273G 0005	苯	<0.01	1.24 × 10 ⁴	<1.2 × 10 ⁻⁴	12	0.13
		甲苯	<0.01		<1.2 × 10 ⁻⁴	40	0.80
		二甲苯	<0.02		<2.5 × 10 ⁻⁴	70	0.27
		总 VOCs	0.2650		3.3 × 10 ⁻³	—	—
注塑 TH3# 处理前 (高 16 米)	YF1810273J 0002	总 VOCs	4.76	3.96 × 10 ³	1.9 × 10 ⁻²	—	—
	YF1810273J 0003	非甲烷 总烃	2.18		8.6 × 10 ⁻³	—	—
注塑 TH3# 处理后 (高 16 米)	YF1810273I 0002	总 VOCs	1.18	4.00 × 10 ³	4.7 × 10 ⁻³	—	—
	YF1810273I 0003	非甲烷 总烃	1.92		7.7 × 10 ⁻³	120	9.5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 DB 44/27-2001 的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列出。

以下空白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4838

检测报 告



项目名称：

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年02月07日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复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
- 3、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客户提供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 4、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任何人和组织不得部分复制（全部复制除外）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www.hbcma.com 电子邮箱：Huabao@dongjiang.com.cn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93

传 真：0755-86676086

投诉电话：0755-86676046

邮政编码：518057

实验室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工业大道蚝二共和工业区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

联系电话：0755-27685131

邮政编码：518104

签发信息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第五工业区西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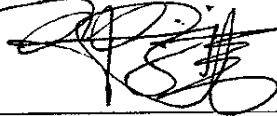
报告编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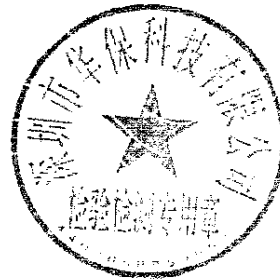
复 核:



签 发:



盖 章:



日 期:

2018.02.08

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被检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	深圳市南山第五工业区西侧		
采样时间	2018年02月05日	分析时间	2018年02月05日~06日
采样人员	李谟国、程健鹏		
分析人员	江雨秦、李小卫		

二、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苯	气相色谱法 DB 44/814-2010 附录D	GC-2014型 气相色谱仪	0.01 mg/m ³
甲苯			0.01 mg/m ³
二甲苯			0.02 mg/m ³
总VOCs			0.0005 mg/m ³

三、检测结果

 单位:排放浓度mg/m³、标况风量m³/h、排放速率kg/h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排放浓度	标况风量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C栋有机废气排放口 (处理前) (高25米)	YF1820561A 0001	苯	<0.01	5.36×10 ³	<5.4×10 ⁻⁵	—	—
		甲苯	<0.01		<5.4×10 ⁻⁵	—	—
		二甲苯	<0.02		<1.1×10 ⁻⁴	—	—
		总VOCs	5.76		3.1×10 ⁻²	—	—
C栋有机废气排放口 (处理后) (高25米)	YF1820561B 0001	苯	<0.01	3.28×10 ³	<3.3×10 ⁻⁵	12	1.5
		甲苯	<0.01		<3.3×10 ⁻⁵	40	9.6
		二甲苯	<0.02		<6.6×10 ⁻⁵	70	3.1
		总VOCs	5.20		1.7×10 ⁻²	—	—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DB 44/27-2001的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列出。

以下空白



201819121231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年07月03日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复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
- 3、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客户提供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 4、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任何人和组织不得部分复制（全部复制除外）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www.hbcma.com

电子邮箱：Huabao@dongjiang.com.c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沙井实验室：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工业大道蚝二共和工业区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

西丽实验室：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麻磡村麻磡南路31号环保产业园三栋二楼及四栋二楼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93

投诉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47

邮政编码：518055

签发信息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第五工业区朗山一路1号

报告编写:

唐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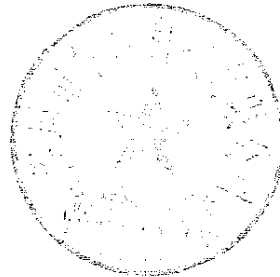
复 核:

刘小峰

签 发:

唐政

盖 章:



日 期:

2018.07.03

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第五工业区朗山一路1号		
采样时间	2018年06月28日	分析时间	2018年06月28日~07月02日
采样人员	庞伟、刘志洋		
分析人员	马蕴菲、李小卫、李楚华		

二、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6157-1996	GR 202型 电子天平	20mg/m ³	
	苯	GC-2014型 气相色谱仪	0.01 mg/m ³	
	甲苯		0.01 mg/m ³	
	二甲苯		0.02 mg/m ³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 9790J型 气相色谱仪	0.07 mg/m ³
	锡及其化合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Nex ION 350X型 ICP-MS仪	0.3µ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GR 202型 电子天平	0.001mg/m ³	
	苯	GC-2014型 气相色谱仪	0.01 mg/m ³	
	甲苯		0.01 mg/m ³	
	二甲苯		0.02 mg/m ³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 9790J型 气相色谱仪	0.07 mg/m ³	

三、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 单位:排放浓度mg/m³、标况风量m³/h、排放速率kg/h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排放浓度	标况风量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G1 注塑废气 (高13米)	YF1862871A 0001	颗粒物	<20	1.29×10 ⁴	<0.26	120	1.1
	YF1862871A 0002/0003/0004	非甲烷总烃	2.81		3.6×10 ⁻²	120	3.2
G2 注塑废气 (高13米)	YF1862871B 0001	颗粒物	<20	1.87×10 ⁴	<0.37	120	1.1
	YF1862871B 0002/0003/0004	非甲烷总烃	3.58		6.7×10 ⁻²	120	3.2
G5 焊接废气 (高13米)	YF1862871C 0001	锡及其化合物	<3×10 ⁻⁴	1.58×10 ⁴	<4.7×10 ⁻⁶	8.5	0.094
	YF1862871C 0002/0003/0004	非甲烷总烃	3.00		4.7×10 ⁻²	120	3.2
G3 有机废气 (高13米)	YF1862871D 0001	苯	<0.01	6.65×10 ³	<6.6×10 ⁻⁵	12	0.16
		甲苯	<0.01		<6.6×10 ⁻⁵	40	0.94
		二甲苯	<0.02		<1.3×10 ⁻⁴	70	0.32
	YF1862871D 0002/0003/0004	非甲烷总烃	16.8		0.11	120	3.2
G4 有机废气 (高20米)	YF1862871E 0001	苯	<0.01	5.92×10 ³	<5.9×10 ⁻⁵	12	0.70
		甲苯	<0.01		<5.9×10 ⁻⁵	40	4.3
		二甲苯	<0.02		<1.2×10 ⁻⁴	70	1.4
	YF1862871E 0002/0003/0004	非甲烷总烃	11.9		7.0×10 ⁻²	120	14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列出。

四、检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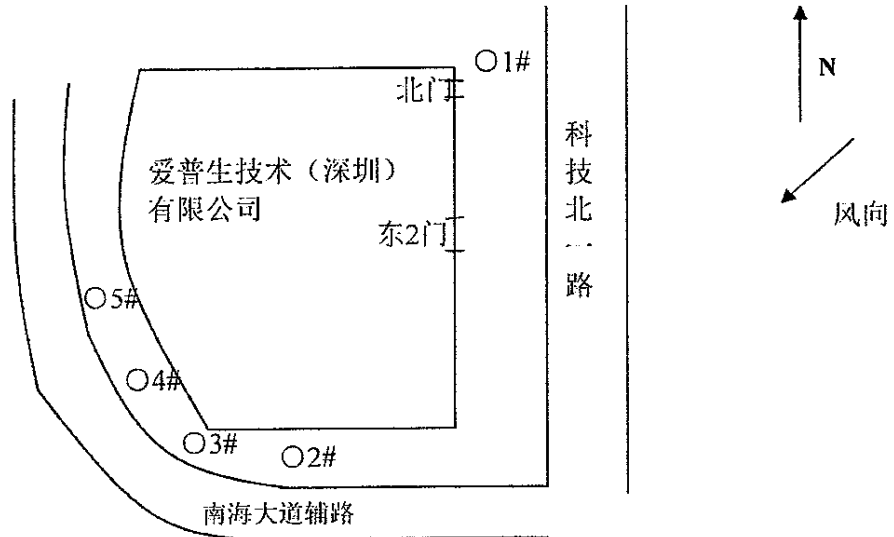
 单位: mg/m³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1#上风向	WF1862871F0001	颗粒物	0.022	1.0
	WF1862871F0002	苯	<0.01	0.4
		甲苯	<0.01	0.8
		二甲苯	<0.02	—
	WF1862871F0003	非甲烷总烃	0.51	4.0
2#下风向	WF1862871G0001	颗粒物	0.030	1.0
	WF1862871G0002	苯	<0.01	0.4
		甲苯	<0.01	0.8
		二甲苯	<0.02	—
	WF1862871G0003	非甲烷总烃	0.58	4.0
3#下风向	WF1862871H0001	颗粒物	0.041	1.0
	WF1862871H0002	苯	<0.01	0.4
		甲苯	<0.01	0.8
		二甲苯	<0.02	—
	WF1862871H0003	非甲烷总烃	0.61	4.0
4#下风向	WF1862871I0001	颗粒物	0.030	1.0
	WF1862871I0002	苯	<0.01	0.4
		甲苯	<0.01	0.8
		二甲苯	<0.02	—
	WF1862871I0003	非甲烷总烃	0.63	4.0
5#下风向	WF1862871J0001	颗粒物	0.045	1.0
	WF1862871J0002	苯	<0.01	0.4
		甲苯	<0.01	0.8
		二甲苯	<0.02	—
	WF1862871J0003	非甲烷总烃	0.70	4.0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依据GB 31572-2015表9标准列出。

五、无组织废气检测环境及测点示意图

气象条件：晴；风速：1.4m/s；风向：东北风



注：○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以下空白



Nº 0261010

HBKJ/CX-35-05B 第 1 页，共 7 页
华保科技检测报告编号：HB188K1308010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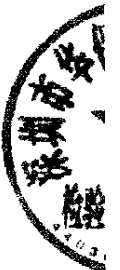
废水、废气、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年09月04日



报告声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复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3、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客户提供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 4、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任何人和组织不得部分复制（全部复制除外）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www.hbcma.com

电子邮箱：Huabao@dongjiang.com.c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沙井实验室：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工业大道蚝二共和工业区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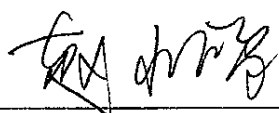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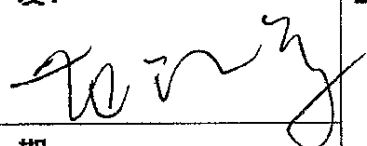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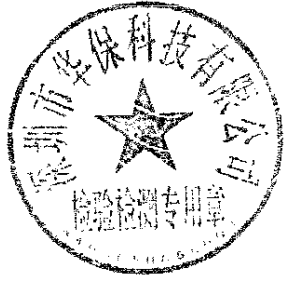
西丽实验室：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麻磡村麻磡南路31号环保产业园三栋二楼及四栋二楼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93

投诉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47

邮政编码：518055

签发信息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11号	
报告编写: 钟琪	复 核: 
签 发: 	盖 章: 
日 期: 2018.09.06	
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被检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11号		
采样时间	2018年08月24日、29日	分析时间	2018年08月24日~09月03日
采样人员	尹腾飞、刘军政、钟兆豪、黄涛		
分析人员	尹腾飞、刘军政、钟兆豪、周航、彭光君、章明、黄玉桃、董超业、范明、李昌镐、马蕴菲		

二、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和方法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废水	pH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型PH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AL 204型 电子天平 4 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2002) 3.3.2 (3)	CR 25型消解器 1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LRH-250A型 生化培养箱 0.5 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OIL 460型 红外测油仪 0.04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UV-1800型 紫外分光光度计 0.05 mg/L
	氨氮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2013	QuikChem 8500型 流动注射分析仪 0.02 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UV-1800型 紫外分光光度计 0.01 mg/L

续上表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和方法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测烟望远镜法 (B)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2003)5.3.3(2)	DWY2-II型 烟气监测望远镜	0 林格曼黑度级
	重量法 GB/T 5468-1991	GR202型 电子天平	2 mg/m ³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TH-880F型微电脑 烟尘平行采样仪	3 mg/m ³
	红外分光光度法 GB 18483-2001	OIL 460型 红外测油仪	0.1 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HS6288B型 噪声频谱分析仪	—

三、 测结果(废水)

单位：mg/L(pH值无量纲)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状态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生活废水 (厨房污水处理系统)	无色, 无气味 无浮油, 液体	WS1882958A 0001	pH值	7.25	6-9
		WS1882958A 0005	悬浮物	10	400
		WS1882958A 0003	化学需氧量	47.9	500
		WS1882958A 0002	五日生化 需氧量	10.3	300
		WS1882958A 0004	动植物油	0.39	100
		WS1882958A 0006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0.05 (L)	20
		WS1882958A 0003	氨氮	1.35	—
		WS1882958A 0003	总磷	0.52	—

备注：1、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列出。
 2、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检出限 (L)”表示。

四、 检测结果 (油烟)

 单位: mg/m³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1#厨房油烟废气 排气口 EAF-D-R01 (烟囱高度25米, 测孔高度25米)	YF1882456A 0101/0201/0301/0401/ 0501	油烟	0.3	1.0
2#厨房油烟废气 排气口 EAF-D-R02 (烟囱高度25米, 测孔高度25米)	YF1882456B 0101/0201/0301/0401/ 0501	油烟	0.6	1.0
3#厨房油烟废气 排气口 EAF-D-R03 (烟囱高度25米; 测孔高度25米)	YF1882456C 0101/0201/0301/0401/ 0501	油烟	0.5	1.0
4#厨房油烟废气 排气口 EAF-D-R04 (烟囱高度25米, 测孔高度25米)	YF1882456D 0101/0201/0301/0401/ 0501	油烟	0.3	1.0
5#厨房油烟废气 排气口 EAF-D-R05 (烟囱高度25米, 测孔高度25米)	YF1882456E 0101/0201/0301/0401/ 0501	油烟	0.3	1.0
6#厨房油烟废气 排气口 EAF-D-R06 (烟囱高度25米, 测孔高度25米)	YF1882456F 0101/0201/0301/0401/ 0501	油烟	0.5	1.0
7#厨房油烟废气 排气口 EAF-D-R07 (烟囱高度25米, 测孔高度25米)	YF1882456G 0101/0201/0301/0401/ 0501	油烟	0.5	1.0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依据SZDB/Z 254-2017标准列出。

续上表 单位: mg/m³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8#厨房油烟废气 排气口 EAF-D-R08 (烟囱高度25米, 测孔高度25米)	YF1882456H 0101/0201/0301/0401/ 0501	油烟	0.6	1.0
9#厨房油烟废气 排气口 EAF-D-R09 (烟囱高度25米, 测孔高度25米)	YF1882456I 0101/0201/0301/0401/ 0501	油烟	0.4	1.0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依据SZDB/Z 254-2017标准列出。

五、 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 单位: mg/m³ (烟气黑度为林格曼黑度级)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1#发电机废气 排放口 (高 20 米)	—	烟气黑度	0.5	1
	YF1882457A 0101/0201/0301	烟尘 (颗粒物)	16	120
	YF1882457A 0102/0202/0302	二氧化硫	38	500
2#发电机废气 排放口 (高 20 米)	—	烟气黑度	0.5	1
	YF1882457B 0101/0201/0301	烟尘 (颗粒物)	22	120
	YF1882457B 0102/0202/0302	二氧化硫	39	500
3#发电机废气 排放口 (高 20 米)	—	烟气黑度	0.5	1
	YF1882457C 0101/0201/0301	烟尘 (颗粒物)	22	120
	YF1882457C 0102/0202/0302	二氧化硫	43	500
4#发电机废气 排放口 (高 20 米)	—	烟气黑度	0.5	1
	YF1882457D 0101/0201/0301	烟尘 (颗粒物)	13	120
	YF1882457D 0102/0202/0302	二氧化硫	42	500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列出。

六、 检测结果 (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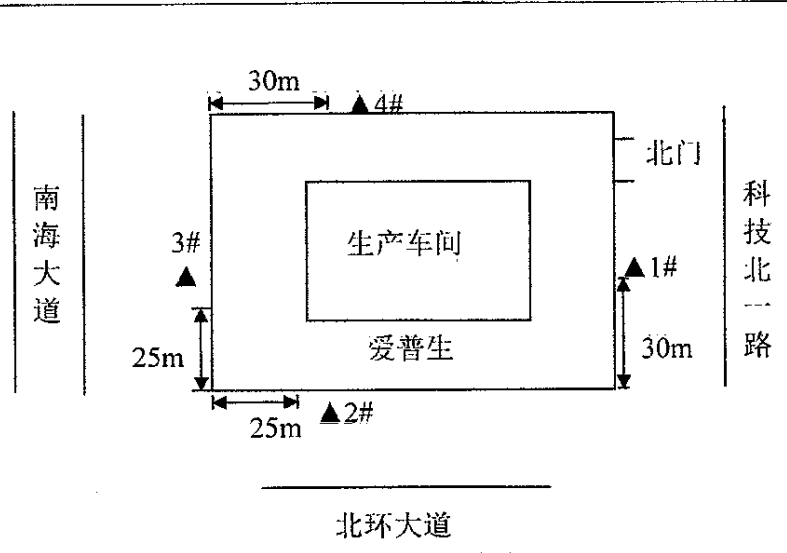
单位: dB(A)

检测点位名称	测量时间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1# 厂界东面外1米	10:10	59.3	65
	23:08	49.1	55
2# 厂界南面外1米	10:25	58.9	65
	23:20	48.9	55
3# 厂界西面外1米	10:39	59.4	65
	23:32	49.2	55
4# 厂界北面外1米	10:52	58.6	65
	23:45	48.5	55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GB 12348-2008表1中3类区标准列出。

七、 噪声检测环境及测点示意图

风向风速仪型号: FYF-1	声学环境: 工业
气象条件: 阴; 风速: 1.1~1.3m/s	主要声源: 企业生产



注: ▲为噪声检测点位

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复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3、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客户提供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 4、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任何人和组织不得部分复制（全部复制除外）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www.hbcma.com

电子邮箱：Huabao@dongjiang.com.c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沙井实验室：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工业大道蚝二共和工业区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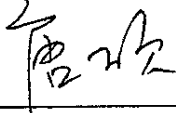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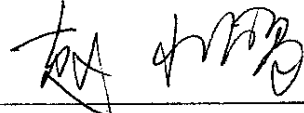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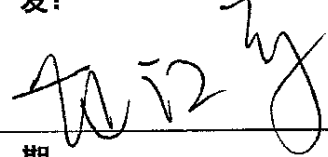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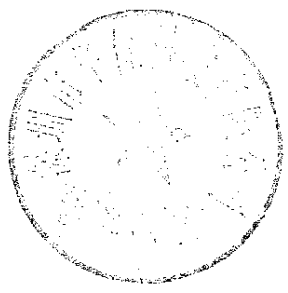
西丽实验室：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麻磡村麻磡南路31号环保产业园三栋二楼及四栋二楼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93

投诉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47

邮政编码：518055

签发信息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第五工业区朗山一路1号	
报告编写： 	复 核： 
签 发： 	盖 章： 
日 期： 2018.10.11	
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三、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 单位:排放浓度mg/m³、标况风量m³/h、排放速率kg/h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排放浓度	标况风量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G1 注塑 废气排放口 (高13米)	YF1893089A 0001	颗粒物	<20	1.59×10 ⁴	<0.32	120	1.1
	YF1893089A 0102/0202/0302	非甲烷总烃	6.81		0.11	120	3.2
G2 注塑 废气排放口 (高13米)	YF1893089B 0001	颗粒物	<20	1.97×10 ⁴	<0.39	120	1.1
	YF1893089B 0102/0202/0302	非甲烷总烃	0.37		7.3×10 ⁻³	120	3.2
G5 焊接 废气排放口 (高13米)	YF1893089C 0001	锡及其 化合物	3×10 ⁻⁴	1.93×10 ⁴	<5.8×10 ⁻⁶	8.5	0.094
	YF1893089C 0102/0202/0302	非甲烷总烃	1.38		2.7×10 ⁻²	120	3.2
G3 有机 废气排放口 (高13米)	YF1893089D 0001	苯	<0.01	9.82×10 ³	<9.8×10 ⁻⁵	12	0.16
		甲苯	0.01		9.8×10 ⁻⁵	40	0.94
		二甲苯	<0.02		<2.0×10 ⁻⁴	70	0.32
	YF1893089D 0102/0202/0302	非甲烷总烃	39.3		0.39	120	3.2
G4 有机 废气排放口 (高20米)	YF1893089E 0001	苯	<0.01	7.74×10 ³	<7.7×10 ⁻⁵	12	0.70
		甲苯	0.02		1.5×10 ⁻⁴	40	4.3
		二甲苯	<0.02		<1.5×10 ⁻⁴	70	1.4
	YF1893089E 0102/0202/0302	非甲烷总烃	1.76		1.4×10 ⁻²	120	14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列出。

四、检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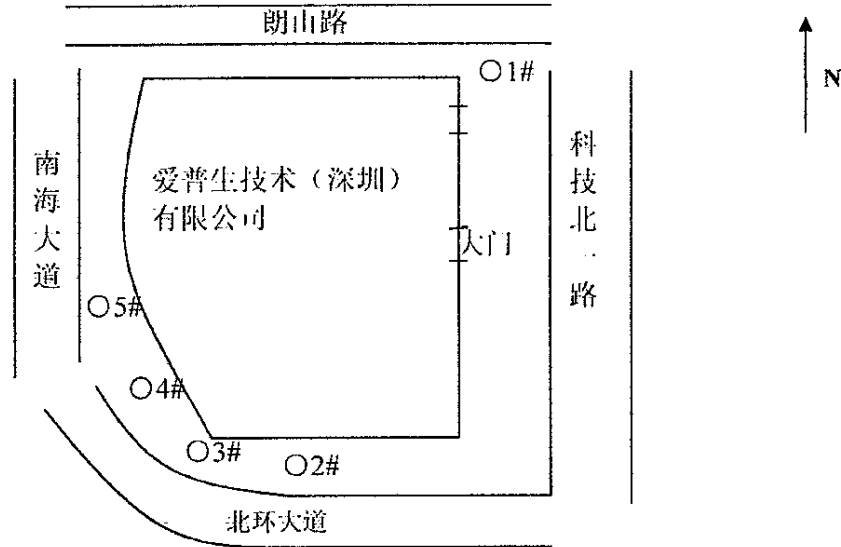
 单位: mg/m³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1#上风向	WF1893089A0003	颗粒物	0.040	1.0
	WF1893089A0001	苯	<0.01	0.4
		甲苯	<0.01	0.8
		二甲苯	<0.02	—
WF1893089A0002	非甲烷总烃	0.21	4.0	
2#下风向	WF1893089B0003	颗粒物	0.133	1.0
	WF1893089B0001	苯	<0.01	0.4
		甲苯	<0.01	0.8
		二甲苯	<0.02	—
WF1893089B0002	非甲烷总烃	1.13	4.0	
3#下风向	WF1893089C0003	颗粒物	0.192	1.0
	WF1893089C0001	苯	<0.01	0.4
		甲苯	<0.01	0.8
		二甲苯	<0.02	—
WF1893089C0002	非甲烷总烃	1.44	4.0	
4#下风向	WF1893089D0003	颗粒物	0.147	1.0
	WF1893089D0001	苯	<0.01	0.4
		甲苯	<0.01	0.8
		二甲苯	<0.02	—
WF1893089D0002	非甲烷总烃	0.70	4.0	
5#下风向	WF1893089E0003	颗粒物	0.078	1.0
	WF1893089E0001	苯	<0.01	0.4
		甲苯	<0.01	0.8
		二甲苯	<0.02	—
WF1893089E0002	非甲烷总烃	0.87	4.0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依据GB 31572-2015表9标准列出。

五、无组织废气检测环境及测点示意图

气象条件：晴；风速：2.3m/s；风向：东北风



注：○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六、检测结果说明

在检测当天，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所委托的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未超过该公司提供的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No. 0302934

HBKJ/CX-35-05B 第 1 页，共 6 页
华保科技检测报告编号：HB186K1048030



201819121231

检测报 告



项目名称：

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年12月19日



报告声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复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对于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3、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客户提供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 4、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任何人和组织不得部分复制（全部复制除外）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www.hbcma.com

电子邮箱：Huabao@dongjiang.com.cn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沙井实验室：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工业大道蚝二共和工业区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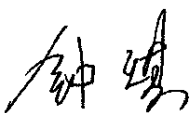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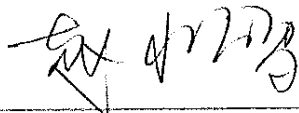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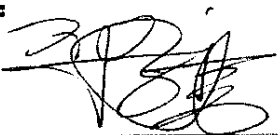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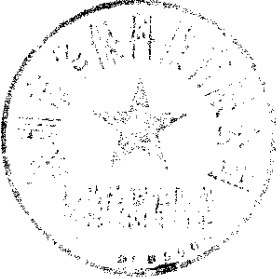
西丽实验室：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麻磡村麻磡南路31号环保产业园三栋二楼及四栋二楼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93

投诉电话：0755-86676046、0755-86676047

邮政编码：518055

签发信息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11号	
报告编写: 	复 核: 
签 发: 	盖 章: 
日 期: 2018.12.19	
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北一路11号		
采样时间	2018年12月16日	分析时间	2018年12月16日~18日
采样人员	张东楷、刘军政、储成义、何子星、彭智漩		
分析人员	李昌镐、董超业、李小卫、盛龙、李楚华		

二、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6157-1996	GR 202型 电子天平	20mg/m ³
	苯	气相色谱法(B)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2003)6.2.1(1)	GC-2014型 气相色谱仪	0.01 mg/m ³
	甲苯			0.01 mg/m ³
	二甲苯			0.02 mg/m ³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9790J型 气相色谱仪	0.07 mg/m ³
	锡及其化合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NEXION 350X型 ICP-MS仪	0.3μ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GR 202型 电子天平	0.001mg/m ³
	苯	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GC-2014型 气相色谱仪	0.0015 mg/m ³
	甲苯			0.0015 mg/m ³
	二甲苯			—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9790J型 气相色谱仪	0.07 mg/m ³	

三、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 单位:排放浓度mg/m³、标况风量m³/h、排放速率kg/h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排放浓度	标况风量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G1 注塑 废气排放口 (高13米)	YF18C1679A 0101/0201/0301	颗粒物	<20	7.27×10 ³	<0.15	120	1.1
	YF18C1679A 0102/0202/0302	非甲烷总烃	2.56		1.9×10 ⁻²	120	3.2
G2 注塑 废气排放口 (高13米)	YF18C1679B 0101/0201/0301	颗粒物	<20	7.05×10 ³	<0.14	120	1.1
	YF18C1679B 0102/0202/0302	非甲烷总烃	2.74		1.9×10 ⁻²	120	3.2
G5 焊接 废气排放口 (高13米)	YF18C1679E 0001	锡及其 化合物	0.0026	5.50×10 ³	1.4×10 ⁻⁵	8.5	0.094
	YF18C1679E 0102/0202/0302	非甲烷总烃	7.49		4.1×10 ⁻²	120	3.2
G3 有机 废气排放口 (高13米)	YF18C1679C 0001	苯	<0.01	5.16×10 ³	<5.2×10 ⁻⁵	12	0.16
		甲苯	<0.01		<5.2×10 ⁻⁵	40	0.94
		二甲苯	<0.02		<1.0×10 ⁻⁴	70	0.32
	YF18C1679C 0102/0202/0302	非甲烷总烃	3.85		2.0×10 ⁻²	120	3.2
G4 有机 废气排放口 (高20米)	YF18C1679D 0001	苯	<0.01	5.68×10 ³	<5.7×10 ⁻⁵	12	0.70
		甲苯	0.01		5.7×10 ⁻⁵	40	4.3
		二甲苯	<0.02		<1.1×10 ⁻⁴	70	1.4
	YF18C1679D 0102/0202/0302	非甲烷总烃	3.30		1.9×10 ⁻²	120	14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列出。

四、检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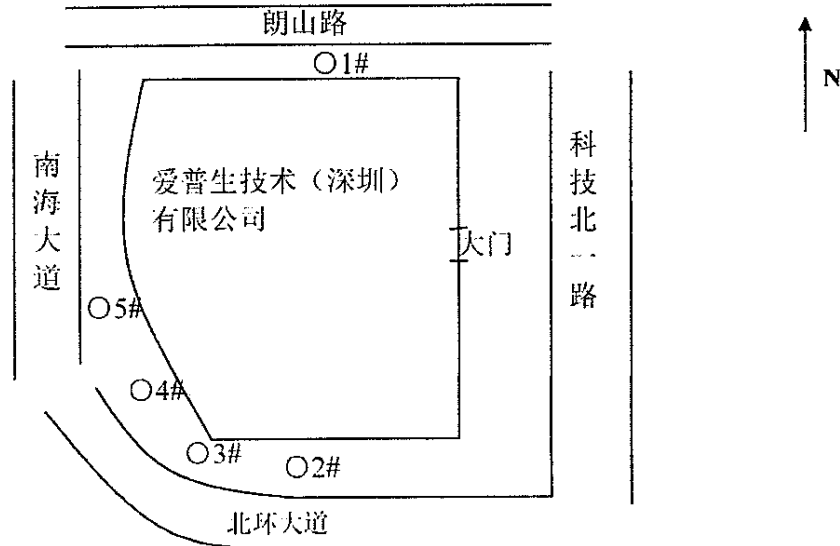
 单位: mg/m³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1#上风向	WF18C1679A0001	颗粒物	0.026	1.0
	WF18C1679A0003	苯	<0.0015	0.4
		甲苯	0.0333	0.8
		二甲苯	<0.0015	—
	WF18C1679A0002	非甲烷总烃	0.59	4.0
2#下风向	WF18C1679B0001	颗粒物	0.033	1.0
	WF18C1679B0003	苯	0.0066	0.4
		甲苯	0.0363	0.8
		二甲苯	<0.0015	—
	WF18C1679B0002	非甲烷总烃	0.70	4.0
3#下风向	WF18C1679C0001	颗粒物	0.046	1.0
	WF18C1679C0003	苯	0.0050	0.4
		甲苯	0.0415	0.8
		二甲苯	<0.0015	—
	WF18C1679C0002	非甲烷总烃	1.00	4.0
4#下风向	WF18C1679D0001	颗粒物	0.036	1.0
	WF18C1679D0003	苯	0.0063	0.4
		甲苯	0.0059	0.8
		二甲苯	<0.0015	—
	WF18C1679D0002	非甲烷总烃	0.88	4.0
5#下风向	WF18C1679E0001	颗粒物	0.029	1.0
	WF18C1679E0003	苯	<0.0015	0.4
		甲苯	<0.0015	0.8
		二甲苯	<0.0015	—
	WF18C1679E0002	非甲烷总烃	0.80	4.0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依据GB 31572-2015表9标准列出。

五、无组织废气检测环境及测点示意图

气象条件：晴；风速：0.6m/s；风向：东北风



注：○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六、检测结果说明

在检测当天，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所委托的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未超过该公司提供的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